

107 年 5 月衛生福利部新實施攸關民眾權益之重大政策或措施填報表

署 司	政策或措施	具 體 內 容	影 響 評 估	備 註
醫事司	通訊診療辦法	<p>醫師法第十一條課予醫師施行治療、開給方劑或交付診斷書必須在「親自診察下為之」，但在山地、離島、偏僻地區或有特殊、急迫情形，為應醫療需要，得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指定之醫師，以通訊方式詢問病情，為之診察，開給方劑，並囑由衛生醫療機構護理人員、助產人員執行治療。基於高齡化社會需求及科技產品進步，爰修正擴大通訊診療範圍至修正山地、離島及偏僻地區以外之五款特殊情形病人。</p>	<p>(一)急性住院病人，依既定之出院準備計畫，於出院後三個月內之追蹤治療。</p> <p>(二)機構住宿式服務類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與醫療機構訂有醫療服務契約，領有該醫療機構醫師開立效期內慢性病連續處方箋之長期照顧服務使用者，因病情需要該醫療機構醫師於效期內診療。</p> <p>(三)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有關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法令規定之病人，因病情需要家庭醫師診療。</p> <p>(四)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認可之遠距照護，或居家照護相關法令規定之收案對象，於執行之醫療團隊醫師診療後三個月內之追蹤治療。</p> <p>(五)擬接受或已接受本國醫療機構治療之非本國籍，且未具健保身分之境外病人。</p>	
中央健康保險署	修正「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	<p>保障保險對象就醫與用藥安全，修正條文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刪除保險對象住院時應留置健保卡之規定。 2. 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受監護或輔助宣告者以及失智症病人，得委請他人向醫師陳述病情。 3. 保險對象因藥品遺失或毀損，再就醫之醫療費用，由保險對象自行負擔。 4. 明定慢性病連續處方箋分次調劑之各次調劑期限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刪除住院期間留置健保卡，可減少醫院保管病人健保卡行政作業。查 105 年全年住院次數 332 萬人次。 2. 提供某些長期用藥需求之慢性病人(如精障者、失智症)，用藥連續性。 	

署	司	政策或措施	具體內容	影響評估	備註
中央健康保險署	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暫予支付含 idarucizumab 成分藥品 Praxbind solution for injection /infusion , 2.5g/vial 共 1 品項。	本案藥品為新一代口服抗凝血劑 dabigatran 成分藥品之專一性、特異性之單株抗體反轉作用劑，為同類藥品中唯一之反轉作用劑。	對於使用 dabigatran 藥品病人恐有危及生命之出血現況或需進行緊急手術之治療狀況需使用本藥品，故本藥品具有臨床使用之必要性。	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1 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
中央健康保險署	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修訂含 crizotinib 成分藥品與止吐劑之給付規定。	事前審查需檢附資料確認。	使臨床醫師申請事前審查時有明確之依據。	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41 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